

## 第十篇

### 我們要據有基督作美地

### 所必須看見並經歷的管制原則

讀經：西二6~7，林前六17，十二12~13，徒九3~5，出十三21~22，西四2

**壹 『你們既然接受了基督，就是主耶穌，…就要在祂裏面行事為人』—西二6~7：**

- 一 我們既然接受了基督，就該在祂裏面行事為人；在祂裏面行事為人就是在祂裏面生活、行動、舉止、為人，使我們能享受祂的豐富，就如以色列人住在美地，享受其上一切豐富的出產。
- 二 今天的美地就是基督作為包羅萬有的靈，（加三14，）祂住在我們的靈裏，（提後四22，羅八16，）作我們的享受。
- 三 照着靈並憑着靈而行，（4，加五16，）乃是新約的中心和關鍵。

**貳 我們要在基督裏行事為人，就是照着並憑着作美地之實際的靈而行，就必須看見那蒙重生有三部分之信徒與終極完成之三一神屬靈交通的關鍵，乃是林前六章十七節—『與主聯合的，便是與主成為一靈』：**

- 一 我們用我們的靈敬拜是靈的神—約四24。
- 二 我們從那是靈的神而生，就是靈—三6。
- 三 那靈同我們的靈見證我們是神的兒女—羅八16。
- 四 我們成為神在我們靈裏的居所，而那靈是內住者—弗二22。
- 五 主耶穌作為那是靈的基督並作為賜生命的靈，是在我們的靈裏—提後四22，羅八10。
- 六 那叫耶穌從死人中復活者的靈，若住在我們裏面，那叫基督從死人中復活的，也必藉着祂住在我們裏面的靈，賜生命給我們必死的身體—11節。
- 七 我們若靠着那靈治死身體的行為，必要活着一13節下。
- 八 我們將心思置於靈，好得着生命平安—6節。
- 九 那屬基督耶穌的人，是已經（靠着那靈）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都釘了十字架—加五24。
- 十 當我們憑着靈而行，就絕不會滿足肉體的情慾—16節。
- 十一 我們若憑着靈活着，也就當憑着靈而行—25節。
- 十二 我們在靈裏並照着靈（調和的靈）而行（為人），好成就律法義的要求—羅八4。
- 十三 我們憑着耶穌基督之靈全備的供應，活基督並顯大祂—腓一19下~21上。
- 十四 我們時時在靈裏禱告—弗六18。
- 十五 我們在那靈裏得以聖別—羅十五16。
- 十六 我們在我們的靈裏被那靈更新—多三5，弗四23。
- 十七 我們由主靈變化成為基督榮耀的形像—林後三18。
- 十八 終極完成之三一神作為那靈與變化之三部分的人作為新婦，至終成為屬靈的配偶，神性與人性的調和，（啓二二17上，）而成為終極完成的新耶路撒冷，作祂永遠的擴大和彰顯，使神聖的榮耀顯於得榮的人性。（二一10~11。）

### 叁 我們必須看見我們需要在其中行事為人的那一位，乃是在其三個時期豐滿職事裏的基督：

- 一 神的中心啓示乃是聖經中關於神的漸進啓示—『單身』的神、成肉體的神、救贖的神、複合的神、加強的神、內住的神與合併的神；合併的神就是身體基督，終極完成於『已婚』的神，就是終極合併的神，新耶路撒冷。
- 二 主的恢復乃是恢復那在祂三個時期—成肉體、總括與加強—豐滿職事裏的基督；主的恢復乃是神成了肉體，肉體成了賜生命的靈，賜生命的靈成了七倍加強的靈，為要建造召會，成為基督的身體，終極完成新耶路撒冷：
  - 1 『神成了肉體』，乃是『單身』的神成了成肉體的神和救贖的神—約一1，14，29。
  - 2 『肉體成了賜生命的靈，賜生命的靈成了七倍加強的靈』，乃是複合的神成了加強的神，作為內住的神—林前十五45下，啓一4，三1，四5，五6。
  - 3 『建造的召會，成為基督的身體，終極完成新耶路撒冷』，乃是合併的神，就是身體基督，要終極完成新耶路撒冷，就是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之三一神，與三部分的人所構成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之召會，終極的聯結、調和與合併—約十七21，弗四4~6，16，西二19，啓十九7~9，二一2，9~10。

### 肆 主當前的恢復乃是要在召會生活中恢復身體基督（『那基督』）；身體基督就是合併的神；因此，在基督裏行事為人就是在祂這身體基督裏，也就是在合併的神裏行事為人—林前十二12~13，徒九4~5，15，西二19，弗四1~6，15~16，約十四23，十七21：

- 一 林前十二章十二節說，『就如身體是一個，卻有許多肢體，而且身體上一切的肢體雖多，仍是一個身體，那基督（直譯）也是這樣；』在這節裏，『那基督』不是個人的基督，乃是團體的基督，就是基督與祂所有肢體的合併。
- 二 這就是保羅在他被征服而悔改歸向基督時所看見團體的『我』；他看見主耶穌和祂的信徒是一個偉大的人—那奇妙的『我』—徒九3~5。
- 三 我們必須看見，今天我們需要在祂裏面行事為人的基督，不僅是個人的基督，也是奇妙的『我』，身體基督，就是合併的神。
- 四 接受基督並在祂裏面行事為人，就是接受身體基督並在身體基督裏行事為人，因為今天基督乃是團體的身體；基督不再只是個人的基督，也是團體的基督，就是頭連同身體；在團體的基督裏行事為人，會使我們的基督徒生活大大不同。
- 五 主的恢復是恢復『基督化』，就是純粹並全然恢復基督的人位，好在召會生活中得着身體基督的實際—帖前五23，腓一19~21上，三8~14，林後二10，西三10~11。
- 六 今天主正在召會生活中建造身體基督；在身體基督裏，有基督作到祂所有的肢體裏面，祂所有的肢體也藉着生命的長大和生命的變化，被作到祂裏面，使基督得着彰顯—二19，羅十二2，林後三18，林前十二12~13：
  - 1 在身體基督裏，我們享受基督作一切—3節下，13節。
  - 2 在身體基督裏，所有的肢體都盡功用—14~22節。
  - 3 在身體基督裏，眾肢體在三一神的一裏調和在一起—23~27節，約十七21，弗四1~6。

**伍 我們要據有包羅萬有的基督作美地的實際，並在祂裏面行事為人，就需要看見我們在主裏的生活並在主裏的工作上，主的同在對我們乃是一切；在出埃及三十三章十二至十七節，摩西與神討價還價，要求神的同在與祂和神的百姓同去；神回應說，『我的同在必和你同去，我必使你得安息』—14節：**

- 一 主活在我們裏面，我們無論去那裏，祂都會去，但祂的同在和我們同去麼？許多時候主也許幫助我們，但我們並不叫祂喜樂；我們必須受主頭手直接的同在所管制。
- 二 主的同在，主的微笑，乃是我們進入並據有基督作美地之實際的管制原則；神的同在就是道路，是『地圖』，將祂的百姓當行的路指示他們。
- 三 按照出埃及記的圖畫，主的同在在他們前面行，『日間在雲柱中領他們的路；夜間在火柱中光照他們，使他們日夜都可以行走。日間雲柱，夜間火柱，總不離開百姓的面前』—十三21~22：
  - 1 按豫表，雲表徵那靈；（林前十1~2；）照亮的火表徵神的話；（詩一一九105，耶二三29；）因此，神的同在所給即時、活的帶領，乃是藉着靈或話臨到的。
  - 2 雲柱和火柱象徵神自己，因為神是靈也是話；（約四24，一1；）不僅如此，話也是靈。（六63，弗六17。）
  - 3 因此，神、話、靈乃是一，日夜不斷的帶領並引導我們；在基督徒的生活中，白晝和黑夜並無兩樣，因為火柱所發的光，使黑夜變為白晝。
- 四 出埃及記也給我們看見，基督作為神的使者乃是帶領百姓的那一位；當神的使者行動時，柱子也動，表明使者和柱子乃是一；基督和帶領的靈是不能分開的；（十四19，約十四17~20，十六13，林後三17，啓五6；）再者，每當跟隨主的人遭遇反對，引導的光自然就成為保護的光；然而，這保護的光對反對者卻成了黑暗。（出十四20。）

**陸 我們要據有包羅萬有的基督作美地的實際，並在祂裏面行事為人，就需要在我們的生活和事奉上有多而徹底的禱告，藉此在祭司職分的實際裏生活並事奉—彼前二5，9，西四2：**

- 一 召會是不是活的、新鮮的、豐富的，就在於這件事：我們要一直被那靈充滿；我們需要一直被那靈充滿，就需要是樂意、倒空並禱告的人—二節，腓二13，太五3，8，路一53，弗五18。
- 二 建造召會的尊貴工作所需的智慧、悟性、知識和技巧，必須是對我們成了那靈的神自己；惟有神的靈纔能藉着我們建造祂自己的居所—出三一1~3，亞四6。
- 三 如果各召會裏的眾聖徒都堅定持續的禱告，主的恢復就會大大的得着豐富並拔高；不僅如此，眾聖徒也會享受主，享受主的同在和祂即時並常時的膏油塗抹；他們會終日享受主的笑臉，並且基督活的人位會成為他們的經歷和享受。